**长江大学文理学院在校学生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民族 |  |
| 所在学院 |  | 年级 |  | 学生类别 |  |
| 学习专业 |  | 入学时间 |  | 学号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户籍地址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在校现实表现（学院填写） | 该同学在校学习期间思想政治表现（包括政治立场、宗教信仰、学习情况）鉴定：院系意见：（签字盖章）年月日 |
| 有无违纪违法犯罪记录情况（安全保卫处政审） | 经审查，该同学在校学习期间表现良好，本人没有参加法轮功及其它非法邪教组织，没有违纪违法犯罪记录，政审合格。安全保卫处（政审意见）年月日 |
| 学校驻地公安派出所意见 | 派出所（盖章）年月日 |

**备注：**该证明表格一式三份，学校保卫处备案一份，派出所留存一份，个人执一份。